

证券代码：838262

证券简称：太湖雪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进一步提高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及投资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利益回报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的前提下，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短期低风险的其他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,000 万元（含 20,000 万元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,000 万元（含 20,000 万元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应满足以下条件：

- 1、低风险型或保本型理财产品；
- 2、产品期限一般不超过 12 个月。

本次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购买的结构性存款、银行定期存单、券商收益凭证等产品，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，不得用作其他用途。

（四） 委托理财期限

投资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在一年内滚动使用。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限，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。

二、 决策与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- 1、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；
- 2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；
- 3、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- 1、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，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、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，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审批；
- 2、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，将及时采取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- 4、公司在购买委托理财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告内容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、期限、预期收益等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,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,可以获得一定的收益,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,增加资金收益,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水平,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2. 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 日